


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

發稿日期：107 年 12 月 27 日

連絡人：黃怡華 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05-6334991

雲林地檢已提出九件當選無效訴訟

新聞稿

本署檢察官於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期間，積極結合檢察、警察、調查、政風等機關單位之能量，全力執行各項選舉查察工作計畫，統計至 107 年 12 月 26 日止，已分選偵 139 件、選他 454 件、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9 件，傳喚 358 人次，拘提 37 人，經聲請羈押獲准共 24 人。

已提起當選無效訴訟之案件，包括北港鎮鎮民代表當選人、元長鄉鄉民代表當選人、林內鄉鄉民代表當選人、臺西鄉鄉民代表當選人、大埤鄉鄉民代表當選人、水林鄉鄉民代表當選人、四湖鄉新庄村村長當選人、水林鄉春埔村村長當選人、斗南鎮埤麻里里長當選人共 9 人。

公平之選舉為民主政治之基石，而賄選風氣侵蝕民主制度鉅甚，本署為杜絕以買票等不正手段參與選舉，對於賄選、暴力等不法犯罪，不問對象、黨派、身分，一律嚴速偵辦，除對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之被告究其刑事責任而提起公訴外，同時對利用不正當手段之當選者，進而提起民事當選無效之訴，剝奪當選資格，端正選風，維護公正、公平而乾淨的選舉環境。